

证券代码：430655

证券简称：今泰科技

主办券商：粤开证券

广州今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4 年 4 月 22 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广州今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一楼会议室
-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
- 会议召集人：公司董事会
-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苏东艺先生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所履行的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所作决议合法有效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3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19,814,000 股，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5.10%。

（三）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

-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，列席 5 人；
-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列席 3 人；
-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；
- 公司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董事会针对 2023 年度公司总体经营情况、董事会日常工作进行了回顾与总结，并作出 2024 年规划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9,814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监事会对 2023 年度工作进行了回顾与总结，并作出《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9,814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2023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详见于 2024 年 4 月 1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公司《2023 年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07）及《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08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9,814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2023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告已由大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完成审计，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9,814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根据财务状况、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，总结公司 2023 年度财务状况，作出公司《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9,814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根据 2024 年度经营计划，结合公司目前实际经营情况与后续发展规划，制定了公司《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9,814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

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2023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出具的 2023 年度审计报告，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，公司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 57,725,060.18 元，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 57,775,843.47 元。

公司拟定 2023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如下：公司拟以权益分派实施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，以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.00 元（含税），实际分派结果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核算的结果为准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9,814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（一）律师事务所名称：广东卓信律师事务所

（二）律师姓名：杨添律师、廖佩莹律师

（三）结论性意见

律师认为，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、出席会议人员和召集人资格、会议审议事项和表决程序、会议表决结果符合相关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规定，本次股东大会通过的各项决议合法、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（一）经与会股东签字确认的《广州今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》；

（二）《广东卓信律师事务所关于广州今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之法律

意见书》。

广州今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年4月23日